

新北市立三重高級商工職業學校

113 學年度基北區國民中學技藝技能優良學生甄審入學

高級中等學校專業群科 機械科 甄選結果

身分證字號	姓 名	錄取類別	甄選結果
F13233 ****	張 0 廷	技優甄審	錄取
F13285 ****	葉 0 宏	技優甄審	錄取
A13103 ****	葛 0 翔	技優甄審	錄取
F13213 ****	郭 0 鑫	技優甄審	錄取

本頁 4 人，共計 4 人

第 1 頁/共 10 頁

附註：

- 報到日期：113 年 6 月 17 日（一）上午 9 時至 12 時正取生報到。
- 錄取之學生依各校所定之時間、方式，並備齊相關表件前往報到，逾期未報到者視同放棄錄取資格。請錄取學生報到時攜帶下列文件，俾完成報到手續：
 - 國中畢（結）業證書或未取得畢（結）業證書切結書【簡章附表五，第 37 頁】。
 - 個人身分證明文件。
 - 備齊報名時之相關證明文件正本（正本於現場驗畢發還）。
- 申請學生如經發現其不符報名資格，或報名資料內容與事實不符，或其他不法情事致影響申請結果者，取消其申請資格。已錄取者，取消其錄取資格，不得註冊入學。
- 放棄錄取資格：已報到之學生應於 113 年 6 月 18 日（星期二）中午 12 時前填具簡章所附之「放棄錄取資格聲明書」【簡章附表六，第 39 頁】，由學生或家長親送錄取學校辦理放棄錄取資格後，始得報名參加免試入學或其他入學管道，逾期放棄不予受理。



新北市立三重高級商工職業學校招生委員會

民國 113 年 6 月 14 日

新北市立三重高級商工職業學校

113 學年度基北區國民中學技藝技能優良學生甄審入學

高級中等學校專業群科 汽車科 甄選結果

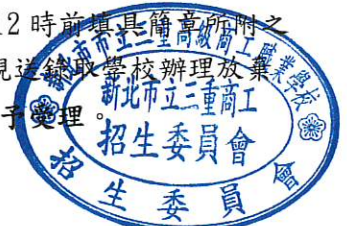
身分證字號	姓 名	錄取類別	甄選結果
F13207 ****	黃 0 光	技優甄審	錄取
L12657 ****	黃 0 豪	技優甄審	錄取
F13207 ****	蘇 0 翔	技優甄審	錄取
F13213 ****	王 0 宇	技優甄審	錄取

本頁 4 人，共計 4 人

第 2 頁/共 10 頁

附註：

1. 報到日期：113 年 6 月 17 日（一）上午 9 時至 12 時正取生報到。
2. 錄取之學生依各校所定之時間、方式，並備齊相關表件前往報到，逾期未報到者視同放棄錄取資格。請錄取學生報到時攜帶下列文件，俾完成報到手續：
(1) 國中畢（結）業證書或未取得畢（結）業證書切結書【簡章附表五，第 37 頁】。
(2) 個人身分證明文件。
(3) 備齊報名時之相關證明文件正本（正本於現場驗畢發還）。
3. 申請學生如經發現其不符報名資格，或報名資料內容與事實不符，或其他不法情事致影響申請結果者，取消其申請資格。已錄取者，取消其錄取資格，不得註冊入學。
4. 放棄錄取資格：已報到之學生應於 113 年 6 月 18 日（星期二）中午 12 時前填具簡章所附之「放棄錄取資格聲明書」【簡章附表六，第 39 頁】，由學生或家長親送錄取學校辦理放棄錄取資格後，始得報名參加免試入學或其他入學管道，逾期放棄不予變理。



新北市立三重高級商工職業學校招生委員會

民國 113 年 6 月 14 日

新北市立三重高級商工職業學校

113 學年度基北區國民中學技藝技能優良學生甄審入學

高級中等學校專業群科 板金科 甄選結果

身分證字號	姓 名	錄取類別	甄選結果
J12333 ****	王 0 程	技優甄審	錄取
F13207 ****	李 0 呈	技優甄審	錄取
A13218 ****	許 0 睿	技優甄審	錄取
F13265 ****	游 0 璋	技優甄審	錄取

本頁 4 人，共計 4 人

第 3 頁/共 10 頁

附註：

- 報到日期：113 年 6 月 17 日（一）上午 9 時至 12 時正取生報到。
- 錄取之學生依各校所定之時間、方式，並備齊相關表件前往報到，逾期未報到者視同放棄錄取資格。請錄取學生報到時攜帶下列文件，俾完成報到手續：
 - 國中畢（結）業證書或未取得畢（結）業證書切結書【簡章附表五，第 37 頁】。
 - 個人身分證明文件。
 - 備齊報名時之相關證明文件正本（正本於現場驗畢發還）。
- 申請學生如經發現其不符報名資格，或報名資料內容與事實不符，或其他不法情事致影響申請結果者，取消其申請資格。已錄取者，取消其錄取資格，不得註冊入學。
- 放棄錄取資格：已報到之學生應於 113 年 6 月 18 日（星期二）中午 12 時前填具簡章所附之「放棄錄取資格聲明書」【簡章附表六，第 39 頁】，由學生或家長親送錄取學校辦理放棄錄取資格後，始得報名參加免試入學或其他入學管道，逾期放棄不予受理。



新北市立三重高級商工職業學校招生委員會

民國 113 年 6 月 14 日

新北市立三重高級商工職業學校

113 學年度基北區國民中學技藝技能優良學生甄審入學

高級中等學校專業群科 製圖科 甄選結果

身分證字號	姓 名	錄取類別	甄選結果
F13285 ****	陳 0 胤	技優甄審	錄取
F13213 ****	蔡 0 玄	技優甄審	錄取
F13287 ****	許 0 騰	技優甄審	錄取
F13285 ****	蕭 0 皓	技優甄審	錄取

本頁 4 人，共計 4 人

第 4 頁/共 10 頁

附註：

1. 報到日期：113 年 6 月 17 日（一）上午 9 時至 12 時正取生報到。
2. 錄取之學生依各校所定之時間、方式，並備齊相關表件前往報到，逾期未報到者視同放棄錄取資格。請錄取學生報到時攜帶下列文件，俾完成報到手續：
(1) 國中畢（結）業證書或未取得畢（結）業證書切結書【簡章附表五，第 37 頁】。
(2) 個人身分證明文件。
(3) 備齊報名時之相關證明文件正本（正本於現場驗畢發還）。
3. 申請學生如經發現其不符報名資格，或報名資料內容與事實不符，或其他不法情事致影響申請結果者，取消其申請資格。已錄取者，取消其錄取資格，不得註冊入學。
4. 放棄錄取資格：已報到之學生應於 113 年 6 月 18 日（星期二）中午 12 時前填具簡章所附之「放棄錄取資格聲明書」【簡章附表六，第 39 頁】，由學生或家長親送錄取學校辦理放棄錄取資格後，始得報名參加免試入學或其他入學管道，逾期放棄不予受理。



新北市立三重高級商工職業學校招生委員會

民國 113 年 6 月 14 日

新北市立三重高級商工職業學校

113 學年度基北區國民中學技藝技能優良學生甄審入學

高級中等學校專業群科 模具科 甄選結果

身分證字號	姓 名	錄取類別	甄選結果
F13207 ****	游 0 凱	技優甄審	錄取
F13207 ****	張 0 新	技優甄審	錄取
F13251 ****	汪 0 承	技優甄審	錄取
F13207 ****	陳 0 安	技優甄審	錄取

本頁 4 人，共計 4 人

第 5 頁 / 共 10 頁

附註：

1. 報到日期：113 年 6 月 17 日（一）上午 9 時至 12 時正取生報到。
2. 錄取之學生依各校所定之時間、方式，並備齊相關表件前往報到，逾期未報到者視同放棄錄取資格。請錄取學生報到時攜帶下列文件，俾完成報到手續：
(1) 國中畢（結）業證書或未取得畢（結）業證書切結書【簡章附表五，第 37 頁】。
(2) 個人身分證明文件。
(3) 備齊報名時之相關證明文件正本（正本於現場驗畢發還）。
3. 申請學生如經發現其不符報名資格，或報名資料內容與事實不符，或其他不法情事致影響申請結果者，取消其申請資格。已錄取者，取消其錄取資格，不得註冊入學。
4. 放棄錄取資格：已報到之學生應於 113 年 6 月 18 日（星期二）中午 12 時前填具簡章所附之「放棄錄取資格聲明書」【簡章附表六，第 39 頁】，由學生或家長親送錄取學校辦理放棄錄取資格後，始得報名參加免試入學或其他入學管道，逾期放棄不予受理。



新北市立三重高級商工職業學校招生委員會

民國 113 年 6 月 14 日

新北市立三重高級商工職業學校

113 學年度基北區國民中學技藝技能優良學生甄審入學

高級中等學校專業群科 商經科 甄選結果

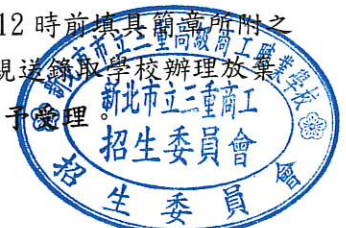
身分證字號	姓 名	錄取類別	甄選結果
H12611 ****	曾 0 瑄	技優甄審	錄取
F23209 ****	林 0 庭	技優甄審	錄取
F23157 ****	林 0 辰	技優甄審	錄取
F13050 ****	楊 0 銘	技優甄審	錄取

本頁 4 人，共計 4 人

第 6 頁/共 10 頁

附註：

1. 報到日期：113 年 6 月 17 日（一）上午 9 時至 12 時正取生報到。
2. 錄取之學生依各校所定之時間、方式，並備齊相關表件前往報到，逾期未報到者視同放棄錄取資格。請錄取學生報到時攜帶下列文件，俾完成報到手續：
(1) 國中畢（結）業證書或未取得畢（結）業證書切結書【簡章附表五，第 37 頁】。
(2) 個人身分證明文件。
(3) 備齊報名時之相關證明文件正本（正本於現場驗畢發還）。
3. 申請學生如經發現其不符報名資格，或報名資料內容與事實不符，或其他不法情事致影響申請結果者，取消其申請資格。已錄取者，取消其錄取資格，不得註冊入學。
4. 放棄錄取資格：已報到之學生應於 113 年 6 月 18 日（星期二）中午 12 時前填具簡章所附之「放棄錄取資格聲明書」【簡章附表六，第 39 頁】，由學生或家長親送錄取學校辦理放棄錄取資格後，始得報名參加免試入學或其他入學管道，逾期放棄不予受理。



新北市立三重高級商工職業學校招生委員會

民國 113 年 6 月 14 日

新北市立三重高級商工職業學校

113 學年度基北區國民中學技藝技能優良學生甄審入學

高級中等學校專業群科 國貿科 甄選結果

身分證字號	姓 名	錄取類別	甄選結果
F23208 ****	許 0 榕	技優甄審	錄取
F13251 ****	吳 0 叡	技優甄審	錄取

本頁 2 人，共計 2 人

第 7 頁/共 10 頁

附註：

1. 報到日期：113 年 6 月 17 日（一）上午 9 時至 12 時正取生報到。
2. 錄取之學生依各校所定之時間、方式，並備齊相關表件前往報到，逾期未報到者視同放棄錄取資格。請錄取學生報到時攜帶下列文件，俾完成報到手續：
(1) 國中畢（結）業證書或未取得畢（結）業證書切結書【簡章附表五，第 37 頁】。
(2) 個人身分證明文件。
(3) 備齊報名時之相關證明文件正本（正本於現場驗畢發還）。
3. 申請學生如經發現其不符報名資格，或報名資料內容與事實不符，或其他不法情事致影響申請結果者，取消其申請資格。已錄取者，取消其錄取資格，不得註冊入學。
4. 放棄錄取資格：已報到之學生應於 113 年 6 月 18 日（星期二）中午 12 時前填具簡章所附之「放棄錄取資格聲明書」【簡章附表六，第 39 頁】，由學生或家長親送錄取學校辦理放棄錄取資格後，始得報名參加免試入學或其他入學管道，逾期放棄不予受理。



新北市立三重高級商工職業學校招生委員會

民國 113 年 6 月 14 日

新北市立三重高級商工職業學校

113 學年度基北區國民中學技藝技能優良學生甄審入學

高級中等學校專業群科 資處科 甄選結果

身分證字號	姓 名	錄取類別	甄選結果
F23158 ****	王 0 悠	技優甄審	錄取
F13207 ****	黃 0 翔	技優甄審	錄取
H12664 ****	陳 0 璽	技優甄審	錄取
F13262 ****	陳 0 豐	技優甄審	錄取

本頁 4 人，共計 4 人

第 8 頁/共 10 頁

附註：

1. 報到日期：113 年 6 月 17 日（一）上午 9 時至 12 時正取生報到。
2. 錄取之學生依各校所定之時間、方式，並備齊相關表件前往報到，逾期未報到者視同放棄錄取資格。請錄取學生報到時攜帶下列文件，俾完成報到手續：
(1) 國中畢（結）業證書或未取得畢（結）業證書切結書【簡章附表五，第 37 頁】。
(2) 個人身分證明文件。
(3) 備齊報名時之相關證明文件正本（正本於現場驗畢發還）。
3. 申請學生如經發現其不符報名資格，或報名資料內容與事實不符，或其他不法情事致影響申請結果者，取消其申請資格。已錄取者，取消其錄取資格，不得註冊入學。
4. 放棄錄取資格：已報到之學生應於 113 年 6 月 18 日（星期二）中午 12 時前填具簡章所附之「放棄錄取資格聲明書」【簡章附表六，第 39 頁】，由學生或家長親送錄取學校辦理放棄錄取資格後，始得報名參加免試入學或其他入學管道，逾期放棄不予受理。



新北市立三重高級商工職業學校招生委員會

民國 113 年 6 月 14 日

新北市立三重高級商工職業學校

113 學年度基北區國民中學技藝技能優良學生甄審入學

高級中等學校專業群科 進修部汽車科 甄選結果

身分證字號	姓 名	錄取類別	甄選結果
F13271 ****	張 0 銘	技優甄審	錄取
F13213 ****	蔡 0 宸	技優甄審	錄取

本頁 2 人，共計 2 人

第 9 頁/共 10 頁

附註：

1. 報到日期：113 年 6 月 17 日（一）上午 9 時至 12 時正取生報到。
2. 錄取之學生依各校所定之時間、方式，並備齊相關表件前往報到，逾期未報到者視同放棄錄取資格。請錄取學生報到時攜帶下列文件，俾完成報到手續：
(1) 國中畢（結）業證書或未取得畢（結）業證書切結書【簡章附表五，第 37 頁】。
(2) 個人身分證明文件。
(3) 備齊報名時之相關證明文件正本（正本於現場驗畢發還）。
3. 申請學生如經發現其不符報名資格，或報名資料內容與事實不符，或其他不法情事致影響申請結果者，取消其申請資格。已錄取者，取消其錄取資格，不得註冊入學。
4. 放棄錄取資格：已報到之學生應於 113 年 6 月 18 日（星期二）中午 12 時前填具簡章所附之「放棄錄取資格聲明書」【簡章附表六，第 39 頁】，由學生或家長親送錄取學校辦理放棄錄取資格後，始得報名參加免試入學或其他入學管道，逾期放棄不予受理。



新北市立三重高級商工職業學校招生委員會

民國 113 年 6 月 14 日

新北市立三重高級商工職業學校

113 學年度基北區國民中學技藝技能優良學生甄審入學

高級中等學校專業群科 進修部板金科 甄選結果

身分證字號	姓 名	錄取類別	甄選結果
F13473 ****	謝 0 諺	技優甄審	錄取

本頁 1 人，共計 1 人

第 10 頁/共 10 頁

附註：

1. 報到日期：113 年 6 月 17 日（一）上午 9 時至 12 時正取生報到。
2. 錄取之學生依各校所定之時間、方式，並備齊相關表件前往報到，逾期未報到者視同放棄錄取資格。請錄取學生報到時攜帶下列文件，俾完成報到手續：
(1) 國中畢（結）業證書或未取得畢（結）業證書切結書【簡章附表五，第 37 頁】。
(2) 個人身分證明文件。
(3) 備齊報名時之相關證明文件正本（正本於現場驗畢發還）。
3. 申請學生如經發現其不符報名資格，或報名資料內容與事實不符，或其他不法情事致影響申請結果者，取消其申請資格。已錄取者，取消其錄取資格，不得註冊入學。
4. 放棄錄取資格：已報到之學生應於 113 年 6 月 18 日（星期二）中午 12 時前填具簡章所附之「放棄錄取資格聲明書」【簡章附表六，第 39 頁】，由學生或家長親送錄取學校辦理放棄錄取資格後，始得報名參加免試入學或其他入學管道，逾期放棄不予受理。



新北市立三重高級商工職業學校招生委員會

民國 113 年 6 月 14 日